



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基金會附設
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
112年暑期志願服務招募簡章

◇ 目的

提供短期志願服務機會，帶領青少年體驗社會參與及社會服務之經驗，藉以建立公民社會風氣，推廣志願服務理念。

◇ 服務項目

- (1) 陪伴參與社團活動，包括靜態及動態社團
- (2) 協助院生日常生活瑣事，度過歡樂暑期夏令營

◇ 報名資格

- (1) 高中(職)升高一~三
- (2) 大學生
- (3) 社會人士(可配合整週服務者另行通知)

★備註一：需全程參與 1 小時之職前訓練課程後，始能參與服務。

◇ 各項時程說明

- 一、服務期間：112 年 7 月 3 日(一) 至 7 月 28 日(五)
- 二、服務時段：週一至週五，09:00-18:00(中午休息 1 小時)
- 三、服務梯次及日期：【服務梯次以週為單位】
- 四、職前訓練：112 年 7 月 1 日(週六)14:00-15:00，於本院一樓餐廳舉行。

◇ 取得服務證明規定

- 一、完成下列事項者，於當週服務結束當天下午發給志工服務證明書乙份。
(證明請妥為保管，遺失不再補發)。
- 二、具有愛心、耐心、恆心及服務熱忱，服務期間未違反服務規定者。
- 三、參加者於選定之梯次內需服務滿 41 小時
(一週五天，一天 8 小時，含職前訓練 1 小時)。
- 四、於服務最後一天(週五)服務前繳交 600 字服務心得。

◇ 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時間：

- (一)即日起至 112 年 6 月 21 日(週三)報名截止，招募名額每一梯次 20 名，該梯次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。每一梯次開放 5 名候補名額。
- (二)尚未額滿梯次及缺額則於 6 月 26 日(週一)在本院網頁「我想幫幫忙-志工招募」公告。
- (三)自公告日上班時間內，上午 08:00-12:00、下午 13:30-17:00，於社工組受理報名至額滿為止(可來電詢問)。

二、簡章、報名表索取：

(一) 現場索取：

即日起至 6 月 21 日 (週三) 下午 17:00 前，至本院行政大廳社工組，索取招募簡章及報名表。

(二) 網路下載：

至惠明網站【<https://hueiming.eoffering.org.tw/contents/news>】首頁「最新消息」或「我想幫幫忙-志工招募」點擊「112 年暑期志工招募」公告，下載招募簡章及報名表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填妥報名表及繳交 2 張 1 吋照片，其中 1 張”浮貼”即可，並攜帶學生證影本，至本院行政大廳社工組現場報名，或填寫好報名表，**郵寄**至「428 臺中市大雅區雅潭路四段 332 號 惠明盲童育幼院」**吳社工收**，並註明報名夏令營即可。

(二) 可選擇一週以上，但無法選擇天數。

(三) 證件不齊或報名表資料不全者，電話通知後請自行補件。

四、報名額滿之梯次在當日現場作業完成後，於本院網站最新消息處公告。

五、聯絡電話：如有疑問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08:00-12:00 下午 13:30-17:00 來電 04-25661021 轉分機 204 (吳社工)

☆ 選擇時段時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
(1) 報名當日選定服務梯次後，無法更換變動，也不能將名額讓給他人；如果無法配合，以及不能遵守本院之服務規定者，請勿報名。

(2) 參與人員於活動期間均由本院投保保險。

(3) 暑期志工服務期間提供午餐，請自行攜帶碗筷、水杯。

(4) 僅供葷食，素食者請自備餐食。

(5) 請詳閱服務內容及服務時間，中午休息一小時，休息時間禁止外出，若無法遵守者請勿報名。

(6) 報名完成後，請務必參加職前教育訓練。若報名後因故無法參加教育訓練或服務，請於 7/1(週六)前來電告知。無故缺席者，隔年不得報名參加。

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基金會附設
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
個人資料使用同意及保密切結書

一、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使用

同意育幼院於志願服務相關目的、醫療、照護服務或特定目的（如備註）下，育幼院得蒐集、處理或使用本人提供與志願服務工作隊之個人資料。

本人已經仔細閱讀過本文件，經詢答之後，已充分瞭解內容並同意遵守。本同意書日後有反對意見可提出申請停止利用。

二、保密切結

本人於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擔任志願服務工作，對於因服務需要所知悉(如：院童資料)、持有之機密資料、程式及其檔案、媒體(如：聲音、影片檔)等，絕對保守機密，不得對外渲洩，如有違誤願負法律上責任，服務結束後亦同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 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

學生證背面影本黏貼處